



广西健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 斑核查工作

##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QZZC2026-C3-020022-JLGL

采 购 人：钦州市钦南区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健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五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项目需求 .....	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8
第四章	评定标准及推荐原则 .....	20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2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1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广西健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 (QZZC2026-C3-020022-JLGL) 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6 月 8 日上午 9:30 (北京时间) 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QZZC2026-C3-020022-JLGL

项目名称: 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

预算总金额(元): 557,032.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557,032.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对 2025 年钦南区涉林草湿荒保护地变化图斑进行核查, 本次核查工作共 5684 个图斑, 其中变化图斑 5466 个, 草地图斑 218 个。核实工作根据经营档案与影像对下发的变化图斑进行内业判读识别、开展外业核实、督查数据整理、变化图斑入库等。成果材料通过相关林业主管部门的审查并上报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录入广西森林资源动态监管平台)。

最高限价(如有): 557,032.00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等级乙级(含乙级)或以上资质的企业、事业单位。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5 月 29 日至 2026 年 6 月 5 日, 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 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 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年6月8日上午9: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 2026年6月8日上午9:30(北京时间)

地点: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开启。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 4. 全流程电子化要求: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 供应商应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的充分准备, 熟悉掌握电子化采购项目操作指南(操作指南: [政采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 及时完成CA申领和绑定(操作指南: [政采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帮助文档—入驻与配置—CA管理](#); CA证书申领路径: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我的工作台右上角—CA管理—CA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CA证书故障、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磋商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 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供应商须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下载采购文件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2) 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 供应商自行前往下载安装(客户端下载)。

(3)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编制、上传、加密、提交、解密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自动提取全部响应文件, 各供应商须在提交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对已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参与本项目的全部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 我中心开启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解密时限内未完成解密的,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默认为供应商放弃参与本项目。

(4)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按时登陆政采云远程开标大厅, 保持全程在线并关注评审磋商进度, 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提出澄清等要求时, 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应答, 否则按采购文件或广西政

府采购云平台的相关规定执行。

(5) 供应商参与磋商过程中涉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问题，请咨询政采云技术支持热线：95763。

## 八、对本次采购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钦州市钦南区林业局

地址：钦州市安州大道建政路建业街钦南区林业局

项目联系人：颜开平

项目联系方式：0777-239720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健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钦州市钦南区钦廉街80号七里香溪15幢04号商铺

项目联系人：邓健霖

项目联系方式：0777-2896591

2026年5月29日

## 第二章 项目需求

# 项目需求

## 说明:

###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不需要投标人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项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预算 (万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
1	2025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	1	对2025年钦南区涉林草湿荒保护地变化图斑进行核查,本次核查工作共5684个图斑,其中变化图斑5466个,草地图斑218个。核实工作根据经营档案与影像对下发的变化图斑进行内业判读识别、开展外业核实、督查数据整理、变化图斑入库等。成果材料通过相关林业主管部门的审查并上报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录入广西森林资源动态监管平台)。	55.7032 (单价98元/图斑点)	其他未列明行业
商务条款	<p>一、合同签订期: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p> <p>▲二、提交服务成果的时间(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p> <p>三、提交服务成果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四、售后服务要求:</p> <p>1. 质量保证期:录入数据上报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之日起1年。</p> <p>2. 质量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程相关要求。</p> <p>3.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6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p> <p>▲五、其他要求:</p> <p>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 本次采购的相关技术服务及后续服务的费用;</p>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其他（如交通、人员薪酬、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代理服务费等费用）。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 30%，成交供应商提交服务成果经采购人审查合格，且录入数据上报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后支付 70%。甲方按实际图斑数量向乙方支付尾款，超出招标图斑数量部分不再重新追加服务费。支付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有效发票

3. 验收要求：成果数据需通过质量检查验收，具体以钦州市林业局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主管部门要求为准。

4. 保密要求：中标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各项管理规定，在任何情况下，禁止复制、传播、引用及所接触到的采购人各类业务数据、工作措施等信息，如出现业务数据、涉密数据泄漏，采购人将终止服务合同，并将追究服务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页码	内 容
1	项目名称：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 项目编号：QZZC2026-C3-020022-JLGL
2	<p>供应商资格：</p>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等级乙级（含乙级）或以上资质的企业、事业单位。</p>
3	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必须按采购文件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规定的格式填写，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4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5	<p>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2026 年 6 月 8 日上午 9:30</p> <p><b>注意事项：</b>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按时登陆政采云远程开标大厅，保持全程在线并关注评审磋商进度，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提出澄清等要求时，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在线应答，否则按采购文件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相关规定执行。</p>
6	<p>评审及磋商：</p> <p>磋商小组成员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报价。</p>
7	评定方法：详见第四章《评定标准及推荐原则》。
8	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参照桂建标[2018]37 号文规定收取，以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本公司按成交供应商所成交标的合同金额收取相应的成交服务费。

## 二、供应商须知

### 一、总 则

#### (一) 适用范围

1. 项目名称：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

2. 项目编号：QZZC2026-C3-020022-JLGL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 (二) 定义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采购项目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健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 “货物和服务”是指本次采购文件中所采购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产品以及其提供的服务。

5.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是指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政府采购的指导文件，简称“磋商文件”或“采购文件”。

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技术、服务和报价等所有内容的响应文件。

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三) 供应商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等级乙级（含乙级）或以上资质的企业、事业单位。

#### (四)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五) 代理委托

委托磋商的供应商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 (六) 磋商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七) 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金额或者比例。

3.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八）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本公司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本公司提出询问，采购人或本公司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采购人、本公司提出质疑。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采购文件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 供应商对采购人、本公司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本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投诉不接受传真形式）

质疑部门联系方式：广西健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777-2896591

采购监管部门联系方式：钦州市钦南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0777-2857303

## （十）查询媒体 广西政府采购网。

##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 （一）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定标准及推荐原则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二）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本公司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本公司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依法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本公司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 提供期限届满后，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本公司可以顺延提供期限，并予公告。

### 三、响应文件

#### (一) 供应商的风险

1.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的，磋商小组将报财政部门查处。

#### (二)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资格文件：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2025年11月至2026年4月]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025年11月至2026年4月]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应提供截标之日上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资格声明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 供应商有效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明复印件。

9、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人情况介绍；

★2、磋商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商务条款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服务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售后服务方案；

10、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11、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12、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13、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

14、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 报价文件

★（1）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

注：①标注★号的材料均为必须提供的材料须由供应商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②供应商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签署及加密**

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履行其各项条款的规定并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应为电子文件或扫描件(样品除外)。

2. 供应商应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编制加密响应文件。

3. 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规定的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准确设置评审关联点,未设置或未正确设置关联点而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响应内容的责任和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4.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可为电子签名)、填写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简称“盖章”,可为电子公章),供应商名称应写全称。

5. 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不清晰等原因导致被误读或漏读的责任和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四)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本公司就有关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视为无效文件。

2. 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五) 报价**

1. 采购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须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总报价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2 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需求》货物和服务的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 供应商的报价必须按采购文件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规定的格式填写,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4.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六)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七)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修改、撤回**

1. 响应文件的上传和提交:供应商须将编制好的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并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否则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重新提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响应文件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四、响应文件开启

(一) 本公司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在政采云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响应文件开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按时登陆政采云远程开标大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应用中心-项目采购-开标评标），保持全程在线并关注评审、磋商进度，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提出澄清等要求时，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应答，否则按采购文件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相关规定执行。

### (二) 解密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截止后，我中心将向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通知，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对已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视为供应商自主放弃磋商。

### (三) 资格审查

1. 采购人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 采购人或本公司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记录。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有效期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 五、评审与磋商

### (一) 评审原则：

1. 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2.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审，评审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

### (二) 成立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 (三) 实质性审查

1. 磋商小组成员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实质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响应文件未按响应文件编制要求提供或内容虚假的；
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未提供授权委托书，或未按规定盖章的；
3.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不符的；

4. 经磋商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的技术、服务要求的；
5. 经磋商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或者与采购文件中的技术指标、功能、服务事项发生较大偏离，已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
6. 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响应文件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响应方案的；
8.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四) 磋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名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并附身份证明。逾时不提交的，视同退出磋商。

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五) 最后报价**

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2. 最后报价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报价未采用人民币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明细表中货物品牌、规格、型号、服务事项未明确或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 (3) 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 (4) 报价未按采购文件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规定的格式填写，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

#### **(六)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形式**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

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名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并附身份证明。

### **(七) 综合评分**

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 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详见第四章《评定标准及推荐原则》。

### **(八)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九) 评审报告**

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主要包括：

-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名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名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十)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特殊情况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1. 本公司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七、结果公告

本公司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八、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

（五）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推荐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九、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活动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

### 十、其他事项

（一）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桂建标[2018]37 号文规定收取；计费基价为成交价；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取费方式见下表

成交金额 \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9.45%	9.45%	6.3%

100~500 万元	6.93‰	5.04‰	4.41‰
500~1000 万元	5.04‰	2.835‰	3.465‰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注：（1）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成交供应商未按要求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交纳服务费的，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二）解释权：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属本公司。

（三）有关事宜

所有与采购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健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西钦州市钦南区钦廉街 80 号七里香溪 15 幢 04 号商铺

邮政编码：535000

## 第四章 评定标准及推荐原则

# 评定标准及推荐原则

## 一、评审原则

(一) 评审依据：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

(二)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三) 评分方式：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二、评分细则

注：

1、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商务技术评审因素为客观评分项的，应在评分项目或评分标准中予以标注为“客观分”。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目，各评标专家评分应当一致。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	分值
1	价格分（满分 10 分）	<p>(1)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竞标全部货物均由小微企业提供的，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范围为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4%）。</p> <p>②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p>	0~10 分

		<p>政策。</p> <p>③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2）以进入评标的最低评审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磋商供应商最低评审报价金额</p> <p>（3）供应商价格分 =</p> $\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磋商供应商评审有效报价金额}} \times 10 \text{分}$	
	技术分（满分60分）	评审因素	
2	（1）项目实施方案分（30分）	<p>优（30分）：在良档的基础上，项目实施方案更详细，结构更合理、更清晰、更准确、更科学、更完整，工作思路、工作内容、技术规范等内容完善、针对性强，熟悉本项目实际工作条件，对项目的重点和难点理解和掌握准确，具体措施明确，方案可实施性强。</p> <p>良（23分）：在中档的基础上，项目实施方案详细，结构合理、清晰、准确、科学、完整，工作思路、工作内容、技术规范等内容完善、针对性强，熟悉本项目实际工作条件，方案可实施性较强。</p> <p>中（16分）：在一般档的基础上，供应商对本项目工作的背景、工作思路、工作内容、技术规范等有完整详细的论述，针对性强，符合项目实际情况。</p> <p>一般（8分）：供应商对本项目工作的背景、工作思路、工作内容、技术规范等有基本的认识，表达清晰，描述完整。</p>	8~30分

	(2) 项目质量控制方案分 (15分)	<p>优 (15 分): 项目进度控制措施科学、具体、完善、有针对性; 项目全过程的质量保障机制规范有效; 质量检查及时、控制措施非常完善; 安全保证和数据保密机制切实可行、措施效果明显;</p> <p>良 (10 分): 项目进度控制措施科学、全面; 项目过程的质量有保障机制; 质量检查、质量控制措施完善; 安全保证和数据保密机制可行、有效;</p> <p>一般 (5 分): 项目进度控制措施、质量控制措施合理; 质量检查、质量把控措施可行; 安全保证和数据保密机制可行;</p>	5~15分
	(3) 售后服务方案 (满分15分)	<p>优 (15 分): 售后服务方案论述准确, 售后保障措施具体有效的, 对本项目完成进度、成果质量、技术服务、成果保密等提出有实质性内容的承诺。</p> <p>良 (10 分): 售后服务方案比较细致、合理、可行, 对本项目完成进度、成果质量、技术服务、成果保密等提出承诺, 承诺内容基本可行和可信;</p> <p>一般 (5 分): 基本的售后服务方案, 承诺无实质性内容或内容表达混乱, 可信度不高;</p>	5~15分
	商务分 (满分30分)	评审因素	
3	拟投入人员配备分 (25分)	<p>优 (25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技术人员 16 人 (含) 以上, 且 10 人 (含) 以上具有林业工程专业中级 (含) 职称, 5 人 (含) 以上具备高级职称。</p> <p>良 (15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技术人员 8 人 (含) ~15 人 (含), 且 6 人 (含) ~9 人 (含) 以上具有林业工程专业中级 (含) 以上职称, 1 人 (含) ~4 人 (含) 以上具有高级职称;</p> <p>中 (10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技术人员 7 人 (含) 以下, 且 5 人 (含) 以上具有林业工程专业中级 (含) 以上职称;</p> <p>一般 (5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技术人员 7 人 (含) 以下, 且具有林业工程专业中级 (含) 以上职称的人员不足 5 人;</p> <p>注: 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以上技术人员的职称证书及供应商自 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4 月任意连续 3 个月为其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缴费</p>	5~25分

		凭证的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业绩分（5分）	2023年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业绩得1分，满分5分。 备注：提供合同或者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注：类似项目业绩指合同金额或中标金额在50万以上的林业相关的调查、咨询、规划类项目。	0~5分

（三）总得分=1 + 2 + 3 。

### 三、成交供应商的推荐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或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参考格式)

# 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合同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约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有效期限：\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计划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期限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 第二条 服务基本情况如下：

具体服务范围及构成细目见本项目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

## 第三条 乙方提供的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具体服务内容包含采购文件的《采购需求》、响应文件的《服务方案》和乙方的所有承诺服务内容。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成果符合行业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要求。

##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无

## 第六条 付款方式：\_\_\_\_\_。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管理责任导致损坏、损失的，应按责任比例相应承担费用；

（二）甲方违法、违约导致乙方不能提供约定服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个月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乙方违法、违约，不履行投标承诺和约定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向乙方承担相应责任，直至取消乙方的服务合约。

（三）任何一方违约解除合同或因违约被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四）双方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_\_\_\_\_。

## 第八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合同事先约定的条款，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九条、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二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文件；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广西政采云平台备案。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 合同附件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后期服务具体事项:

2. 质保期责任:

3.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节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

---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项目编号：

---

所投分标：

---

投标人名称

称：

---

投标人地

址：

---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2026 年 月 日

##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2026 年 月 日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页码)
  -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材料.....(页码)
  - 三、财务状况报告方面的材料.....(页码)
  -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页码)
  - 五、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页码)
  - 六、投标资格声明函.....(页码)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页码)
  - 八、供应商有效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明复印件.....(页码)
  -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页码)
- 注: 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 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材料

(1)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5年11月至2026年4月]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5年11月至2026年4月]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财务状况报告方面的材料

[2024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应提供截标之日上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投标资格声明函

### 供应商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条件的承诺书(格式)

广西健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项目编号：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并按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第三章供应商须知”“三、响应文件”“（二）响应文件组成”1 资格文件完整提供证明材料。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截图。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2026 年 月 日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钦州市钦南区林业局的2025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填写具体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八、供应商有效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明复印件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自行编制)

---

### 第三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2025 年钦南区广西变化图斑核查工作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2026 年 月 日

---

##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	(页码)
二、磋商函	(页码)
三、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页码)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页码)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页码)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页码)
七、服务需求偏离表	(页码)
八、项目实施方案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

## 一、投标人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磋商函(格式)

致：广西健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文件编号)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供应商名称)经正式授权代表(被授权人)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元的竞标总报价，交货期(无分标时填写)：，提供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我公司有关的正式通讯方式：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_\_\_\_\_

---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供应商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

### 三、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

##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 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广西健霖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磋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 六、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合同签订期			
提交服务成果 时间、地点			
付款方式			
售后服务要求			
验收要求			
其他要求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 七、技术响应表(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4					
5					
...					

注：供应商须对照采购文件第二章《项目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项目需求中服务要求作出的响应，并申明偏离情况。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八、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人员配置表(格式)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岗位	执业资格/职称	工作经验年限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1						
2						
3						
...						

注：应提供所配置人员姓名、身份证、岗位、资格职称、工作年限等材料。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甲方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所在页码

注：业绩证明指供应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同类项目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 
- 九、售后服务方案；
  - 十、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十一、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十二、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 十三、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
  - 十四、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 三、报价文件

#### 报 价 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所投分标：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提交服务成果的时间：		
提交服务成果地点：		
备注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數位。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或者由竞标人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否则其竞标文件作竞标无效处理。

2、报价费用包括项：

（1）服务的价格；

（2）竞标人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3）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及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调整服务方案等费用；

（4）竞标人人员的办公、住宿、通讯、交通、差旅、评审等办公生活相关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的“总报价”相一致。

4、每次支付十天内竞标人应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竞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